

上海市松江区2023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目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五、单位预算表

1. 2023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4.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3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3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2023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八、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是主管全区卫生健康工作的区政府工作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以及有关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统筹规划区域卫生资源配置，编制有关规划，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对重大疾病实施预防干预和控制，指导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应急处置，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落实国家和本市基本药物制度，负责预期医疗卫生机构的监督管理，开展农村卫生指导工作，实施国家和本市发展中医药事业的方针政策，推进区域老龄事业发展。

机构设置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设下列内设科室：

-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安全、政务公开、统计、档案管理、基础建设等工作，协助开展政策研究、法治宣传等工作。
- （二）人力资源科。承担机关及所属单位的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人事档案管理工作，协助国际交流合作。
- （三）财务审计科。负责机关和医疗卫生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等工作。
- （四）疾病预防控制科。组织落实传染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监测、预警以及预防、干预和服务管理措施。指导社区卫生服务。
- （五）妇幼健康科。负责推进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承担妇幼卫生、生殖健康、出生缺陷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和生育技术服务。
- （六）医政医管科。承担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工作，负责临床药事、科教科研、继续教育、对口支援工作，协调开展基层卫生工作。
- （七）中医药管理科。负责拟订和实施中医事业发展规划和计划，指导和实施中医药传承发展和适宜技术推广，承担与中医药相关的工作。
- （八）综合监督科。负责公共卫生、医疗服务、传染病防治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及食品标准备案工作，承担职业安全健康监督管理，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
- （九）应急管理科。承担卫生应急、紧急医学救援及重大活动医疗保障工作，组织编制专项预案，组织、指导和监督预案演练及具体实施，指导卫生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
- （十）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承担出生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落实计划生育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免费计划生育药具供应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 （十一）老龄健康科。承担老龄工作日常事务，负责统一需求评估和安宁疗护工作管理，协调落实医养结合的政策、标准和规范。
- （十二）党群工作科。负责基层党建、干部管理、保密、统战、双拥武装、离退休干部、新闻宣传、信访等工作，指导工、青、妇群众团体工作，协助党风廉政建设。
- （十三）健康促进科。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承担卫生健康科学普及工作，负责公共场所控烟协调。承担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工作。
- （十四）基层卫生健康科。落实基层卫生服务政策、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指导基层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农村卫生工作和乡村医生队伍建设。承担区初级卫生保健委员会办公室工作。按照有关规定设置工、青、妇等组织。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设2个内设机构，包括：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发展管理中心、上海市松江区健康促进中心（上海市松江区爱国卫生事务中心）。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3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收入预算69671.1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9671.1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4131.92万元，增长96.04%；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69671.1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9671.1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9131.92万元，增长95.39%，主要原因是新增交大医学院松江研究院运营经费等。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59671.1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4131.9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10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 “20699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科目24155万元，主要用于交大医学院松江研究院薪酬4000万元、住房补贴3000万元、启动经费2500万元、松江研究院与松江医院共建一流学科项目4230万元、松江脑科学及脑医学研究高端平台建设5000万元、基础-临床-产业“全链条科创中心建设”430万元、揭榜挂帅”联合攻关300万元、院长基金550万元、行政运行经费2120万元、过渡时期实验室租赁2025万元；
-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51.46万元，主要用于：机关离休人员补贴以及离退休人员的活动及福利费支出；
-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9.16万元，主要用于：事业退休人员的活动及福利费支出；
-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253.75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部分；
-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126.8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职工职业年金单位部分；
- “2100101-行政运行”科目2170.10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人员经费支出1852.10万元、公用经费支出318万元；
- “210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6715.81万元，主要用于：定向乡村医生培养费120万元、人才建设项目30万元、临床医师定期工作补贴234万元、卫生系统干部培训费10万元、对口交流协作50万元、外聘法律顾问费35万元、内退人员单位补差44.50万元、财务报表和卫生审计20万元、网络服务租用费10.83万元、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40万元、智慧健康小屋建设92.58万元、“健康为民360”工程15万元、深化全国文明城区创建及精神文明建设20万元、健康宣教10万元、推进家庭医生制工作15万元、安宁疗护服务试点2万元、中国医师节国际护士节经费2万元、课题学科建设人才培养30万元、全科医学培训基地教学40万元、首席医生及政府津贴120万元、市级医院救治专项经费40万元、心电图远程会诊诊断费141.50万元、市级专家咨询及会诊费20万元、牙防所租赁经费1500万元、松江区社区卫生综合管理平台建设方案(运维)11.70万元、松江区卫生专网网络租用(运维)121万元、松江区医疗影像云平台(运维)34.98万元、卫生信息惠民平台I期(运维)18.30万元、健康松江云服务平台(运维)21.99万元、上海市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上云(运维)288.58万元、松江区区域卫生信息化建设(运维)128.48万元、松江区区域卫生综合服务平台一期(运维)37.80万元、松江区区域医疗卫生数据资源池(运维)24.02万元、健康村镇建设15万元、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经费20万元、血防经费130万元、控烟工作5万元、健康城区建设50万元、标牌印刷5万元、卫生应急宣传演练培训8万元、医疗保障工作经费10万元、大学园区疫苗接种针次专项经费10万元、脑卒中筛查和干预200万元、社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使用长效治疗药物项目210万元、青春健康项目2万元、智慧健康松江——区域医疗卫生一体化云平台（第一批）建设、集成2264.37万元、智慧健康松江——区域医疗卫生一体化云平台（第一批）监理48万元、智慧健康松江——区域医疗卫生一体化云平台（第一批）其他费用30万元、上海市松江区卫健委 医疗收费电子票据服务平台-建设246.54万元、上海市松江区卫健委 医疗收费电子票据服务平台-其他23.14万元、上海市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上云项目59.70万元、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视频监控系统改造项目49.80万元；
- “2100399-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科目2095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卫生诊疗费减免655万元、社区门诊诊查费减免市级补助资金440万元；预防性体检费1000万元；
-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科目1995.81万元，主要用于：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费423.36万元、老龄及农业人员健康体检1500万元、沪财社20 22年9号计划生育事业常规补助72.45万元；
-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科20万元，主要用于：老人接种肺炎疫苗15万元、大肠癌筛查5万元；
-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科目11690万元，主要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人员补助2160万元、隔离点医废处置经费1600万元、佘山锦江集中隔离点配套1500万元、新冠肺炎疫情防疫物资经费6000万元、新冠疫苗接种点保障经费400万元、突发公共卫生项目30万元；

12. “2100699-其他中医药支出”科目30万元，主要用于：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

13.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科目9265万元，主要用于：出生缺陷预防工作12万元、免费优生健康检查70万元、计生药具“优得”工程35万元、特殊家庭关爱服务60万元、生育关怀行动15万元、家庭计划指导进万家20万元、家庭计划关爱项目150万元、独生子女困难家庭保险55万元、失独家庭扶助-保险30万元、“安康通”援助服务项目18万元、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大病补助项目100万元、农村部分计生家庭奖励4900万元、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3800万元；

14.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科目69.96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公务员基本医疗保险单位部分；

15.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科目96.56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内设事业机构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单位部分；

16. “2101601-老龄卫生健康事务”科目383万元，主要用于：医养结合相关工作15万元、老年活动福利30万元、敬老慰问金35万元、敬老月慰问品采购275万元、老龄工作管理28万元；

17. “2120803-城市建设支出”科目10000万元，主要用于：交大医学院松江研究院新建工程；

18. “21904-卫生健康”科目200万元，主要用于：对口支援；

19. “2210201-住房公积金”科目183.54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

20. “2210203-购房补贴”科目160.0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购房补贴。

2023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696,711,141.14	一、科学技术支出	241,550,000.00			241,550,00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96,711,141.14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2,523.38	4,060,683.38	351,840.00	
2. 政府性基金	100,000,00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345,312,368.87	20,186,263.52	3,179,946.35	321,946,159.00
二、事业收入		四、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000,000.00			2,000,000.00
四、其他收入		六、住房保障支出	3,436,248.89	3,436,248.89		
收 入 总 计	696,711,141.14	支 出 总 计	696,711,141.14	27,683,195.79	3,531,786.35	665,496,159.00

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69671.11万元，比上年增加34131.92万元，增加96.04%，主要原因是新增交大医学院松江研究院运营经费等；支出预算69671.11万元，比上年增加34131.92万元，增加96.04%，主要原因是新增交大医学院松江研究院运营经费等

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 计				696,711,141.14	696,711,141.1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1,550,000.00	241,550,000.00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1,550,000.00	241,550,000.00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1,550,000.00	241,55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2,523.38	4,412,523.3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2,523.38	4,412,523.38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4,620.00	514,620.00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1,600.00	91,60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7,535.59	2,537,535.5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8,767.79	1,268,767.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5,312,368.87	345,312,368.87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8,859,031.14	88,859,031.14			
		01	行政运行	21,700,952.14	21,700,952.1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158,079.00	67,158,079.0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0,950,000.00	20,950,000.00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0,950,000.00	20,950,000.00			
	04		公共卫生	137,058,080.00	137,058,080.00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958,080.00	19,958,080.00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0,000.00	200,000.00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16,900,000.00	116,900,000.00			
	06		中医药	300,000.00	300,000.00			
		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07		计划生育事务	92,650,000.00	92,650,000.00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92,650,000.00	92,650,00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5,257.73	1,665,257.73			
		01	行政单位医疗	699,616.41	699,616.4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65,641.32	965,641.32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830,000.00	3,830,000.00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830,000.00	3,83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3	城市建设支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000,000.00	2,000,000.00			
	04		卫生健康	2,000,000.00	2,000,000.00			
			卫生健康	2,000,000.00	2,0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36,248.89	3,436,248.89			
	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6,248.89	3,436,248.89			
		01	住房公积金	1,835,448.89	1,835,448.89			
		03	购房补贴	1,600,800.00	1,600,800.00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696,711,141.14	31,214,982.14	665,496,159.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1,550,000.00		241,550,000.00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1,550,000.00		241,550,000.00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1,550,000.00		241,55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2,523.38	4,412,523.3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2,523.38	4,412,523.38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4,620.00	514,620.00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1,600.00	91,60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7,535.59	2,537,535.5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8,767.79	1,268,767.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5,312,368.87	23,366,209.87	321,946,159.0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8,859,031.14	21,700,952.14	67,158,079.00
		01	行政运行	21,700,952.14	21,700,952.1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158,079.00		67,158,079.0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0,950,000.00		20,950,000.00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0,950,000.00		20,950,000.00
	04		公共卫生	137,058,080.00		137,058,080.00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958,080.00		19,958,080.00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0,000.00		200,000.00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16,900,000.00		116,900,000.00
	06		中医药	300,000.00		300,000.00
		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07		计划生育事务	92,650,000.00		92,650,000.00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92,650,000.00		92,650,00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5,257.73	1,665,257.73	
		01	行政单位医疗	699,616.41	699,616.4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65,641.32	965,641.32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830,000.00		3,830,000.00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830,000.00		3,83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3	城市建设支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000,000.00		2,000,000.00
	04		卫生健康	2,000,000.00		2,000,000.00
			卫生健康	2,000,000.00		2,0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36,248.89	3,436,248.89	
	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6,248.89	3,436,248.89	
		01	住房公积金	1,835,448.89	1,835,448.89	
		03	购房补贴	1,600,800.00	1,600,800.00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96,711,141.14	一、科学技术支出	241,550,000.00	241,550,000.00		
二、政府性基金	100,000,00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2,523.38	4,412,523.3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345,312,368.87	345,312,368.87		
		四、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000,000.00	2,000,000.00		
		六、住房保障支出	3,436,248.89	3,436,248.89		
收 入 总 计	696,711,141.14	支 出 总 计	696,711,141.14	596,711,141.14	100,000,000.00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本级)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596,711,141.14	31,214,982.14	565,496,159.00
20			科学技术支出	241,550,000.00		241,550,000.00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1,550,000.00		241,550,000.00
		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41,550,000.00		241,550,000.00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2,523.38	4,412,523.3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2,523.38	4,412,523.38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4,620.00	514,620.00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1,600.00	91,600.0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7,535.59	2,537,535.5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8,767.79	1,268,767.79	
21			卫生健康支出	345,312,368.87	23,366,209.87	321,946,159.0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8,859,031.14	21,700,952.14	67,158,079.00
		01	行政运行	21,700,952.14	21,700,952.1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158,079.00		67,158,079.0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0,950,000.00		20,950,000.00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0,950,000.00		20,950,000.00
	04		公共卫生	137,058,080.00		137,058,080.00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9,958,080.00		19,958,080.00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0,000.00		200,000.00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16,900,000.00		116,900,000.00
	06		中医药	300,000.00		300,000.00
		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07		计划生育事务	92,650,000.00		92,650,000.00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92,650,000.00		92,650,00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5,257.73	1,665,257.73	
		01	行政单位医疗	699,616.41	699,616.4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65,641.32	965,641.32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830,000.00		3,830,000.00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3,830,000.00		3,830,000.00
21 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000,000.00		2,000,000.00
	04		卫生健康	2,000,000.00		2,000,000.00
			卫生健康	2,000,000.00		2,000,000.00
22 1			住房保障支出	3,436,248.89	3,436,248.89	
	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6,248.89	3,436,248.89	
		01	住房公积金	1,835,448.89	1,835,448.89	
		03	购房补贴	1,600,800.00	1,600,800.00	

2023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1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3	城市建设支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23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31,214,982.14	27,683,195.79	3,531,786.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420,535.79	27,420,535.79	
	01	基本工资	3,005,316.00	3,005,316.00	
	02	津贴补贴	4,958,340.00	4,958,340.00	
	03	奖金	3,441,937.44	3,441,937.44	
	06	伙食补助费	9,600.00	9,600.00	
	07	绩效工资	7,901,724.00	7,901,724.00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37,535.59	2,537,535.59	
	09	职业年金缴费	1,268,767.79	1,268,767.79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65,257.73	1,665,257.73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40,802.35	540,802.35	
	13	住房公积金	1,835,448.89	1,835,448.89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5,806.00	255,80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1,786.35		3,531,786.35
	01	办公费	920,800.00		920,800.00
	02	印刷费	30,000.00		30,000.00
	03	咨询费			
	05	水费	10,000.00		10,000.00
	06	电费	25,000.00		25,000.00
	07	邮电费	150,000.00		150,000.00
	09	物业管理费	715,200.00		715,200.00
	11	差旅费	70,000.00		70,000.00
	13	维修（护）费	110,000.00		110,000.00
	14	租赁费			
	15	会议费	15,000.00		15,000.00
	16	培训费	10,000.00		10,000.00

	17	公务接待费	10,000.00		10,000.00
	18	专用材料费			
	26	劳务费	10,000.00		10,000.00
	27	委托业务费			
	28	工会经费	385,426.35		385,426.35
	29	福利费	596,160.00		596,160.00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0.00		25,000.00
	39	其他交通费用	60,000.00		60,000.0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200.00		389,2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2,660.00	262,660.00	
	01	离休费	254,380.00	254,380.00	
	02	退休费			
	07	医疗费补助			
	09	奖励金	4,680.00	4,680.00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0.00	3,6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2	办公设备购置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023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021001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合计		3.50	0.00	1.00	2.50	0.00	2.50	353.18
021001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3.50	0.00	1.00	2.50	0.00	2.50	353.18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5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5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目前车辆保有量为1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5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50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用车费用，降低用车成本。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2.5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50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用车费用，降低用车成本。

（三）公务接待费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万元，主要原因是较少非必要公务接待。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3年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353.18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1010.6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4.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955.85万元。

2023年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4.8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54.8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2年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共保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3年暂无安排购置车辆/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计划。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23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66549.62万元。

2023年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项目经费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一级项目名称	申报金额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项目概述及立项依据	实施主体	实施周期
1	基础设施建设	10,000.00	10,000.00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松江研究院新建工程项目，2020年5月7日，区委书记专题会原则同意推进松江研究院建设。2020年5月21日，区政府第107次常务会议明确加快推进松江研究院建设。2021年5月25日，区政府第147次常务会议明确同意投资约4亿元新建交大医学院松江研究院，建设所需资金纳入政府投资计划。主要实施内容为拆除原地块内的建筑，新建建筑面积30509.1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0596.1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9913 平方米。同步完成道路广场、绿化小品、总体管网等辅助设施的建设，经测算，预算资金约31702.97 万元。2021年500万元；2022年5000万元；2023年10000万元；2024年16200万元。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05-2024.12
2	业务培训	394.00	394.00	1、人才建设项目：为进一步加强我区卫生人才队伍建设，适应松江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满足居民优质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2、定向乡村医生培养费：根据市、区有关文件精神，从2008年开始在本区户籍应届高中毕业生中定向培养社区乡村医生和急救医生，从2016年开始定向培养全科医生本科生。 3、临床医师定期工作补贴：根据沪卫计人事[2014]153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公立医疗机构临床主治医师到基层医疗机构定期工作的意见》的通知精神，从2015年1月起，上海市市级医疗机构的临床主治医师到郊区属医疗机构定期工作；区属公立医疗机构的临床主治医师到本区区域卫生服务中心定期工作。定期工作时限为六个月。定期工作期间，接受单位应精心组织、统筹安排工作，为定期工作人员提供基本饮食、住宿等生活保障，并按规定给予一定补贴。 4.卫生系统干部培训费：通过组织开展党员悦课堂、党政干部培训班、卫生干部专业培训班等各类培训活动，进一步强化卫生干部的“四个意识”，提高其专业能力，提升其管理水平。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3	东西部协作和 对口支援	250.00	250.00	1. 对口交流协作：根据松江区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要点、松江区卫健委支援西藏定日县开展医疗对口支援工作要求、《上海市市级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沪财行〔2014〕9号）及《上海市市级机关差旅住宿费标准明细表》（沪财行〔2016〕19号）等规定，对口支援西藏定日县、云南勐腊县、勐海县和昭通市以及大连庄河市等地区，通过委派医生驻点帮扶、邀请当地医务人员来松进修学习等形式，提升受援地常见病、多发病和部分危急重症的诊疗能力以及公共卫生服务能力。2. 对口支援:根据国家、上海市及松江区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要点等要求，结合松江区相关医疗卫生单位对云南对口地区结对单位基本医疗条件的了解及掌握相关需求，为结对单位提供必要的基本医疗设施设备和医疗急救设备以改善结对单位的基本医疗条件和医疗救治设施设备，拟预算必要的基本医疗设施设备100万元及医疗急救设施设备100万元。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2023年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项目经费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一级项目名称	申报金额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项目概述及立项依据	实施主体	实施周期
4	法律咨询与服务	35.00	35.00	为落实《中共上海市松江区委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印发的通知》（松委〔2017〕195号），进一步加快“法治松江”建设进程，推进“一个目标，三大举措”战略布局，实现卫生计生法治化，提高区卫生计生委依法行政、依法管理和依法办事的能力，区卫计委联合区法制办、区依法治区办联合发文《松江区卫计委关于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实施意见》（沪松卫计〔2018〕42号），通过与相关律师签订合同的方式，提供常年法律顾问服务。实施计划：根据合同约定，提供必要的法律顾问服务。7人组建常年法律顾问团，每人每年5万元。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5	辅助业务管理与支持	115.33	115.33	1.内退人员单位补差：根据沪松府财抄字（2009）第77号精神，对原50岁退休人员给予养老金专项补贴。 2.财务报表和卫生审计：《关于加强本市公立医院财务和预算管理的实施意见》沪财社【2017】10号。根据文件要求，结合本市事业单位年度决算工作，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准则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同时督促被审计单位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3.网络服务租用费：以市卫健委医疗服务惠民、便民的工作要求开展实施所需网络资源及政务、办公需求。 4.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依照国家《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定级指南》等标准开展测评工作,拟于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对松江区卫健委四个信息系统（健康松江APP、松江区区域卫生综合管理平台、松江区区域卫生信息共享交换平台、松江区卫健委医疗收费电子票据服务平台）进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6	基层卫生管理	515.94	515.94	1.智慧健康小屋建设：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卫生健康委等十四部门《关于加强本市社区健康服务促进健康城市发展的意见》的意见（沪府办发〔2019〕2号）的精神，根据2019年市政府要完成的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实事要求，在各街镇建设智慧健康小屋，整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健康检测设备、体质监测站、社会健康检测机构等资源，畅通居民自我健康检测与获得健康指导渠道。 2.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费：按照上海市推进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要求，本区自2015年逐步落实社区卫生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7	宣传与推广	64.00	64.00	1.“健康为民360”工程、深化全国文明城区创建及精神文明建设：根据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工作要求，牢固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指导基层党建工作做实做细。组织开展党员悦课堂、组工干部及宣传干部培训等专题培训。松江区争创全国文明城区，卫生健康系统涉及到实地检查，资料申报，宣传普及等任务。对基层医疗卫生单位起到监督指导的作用，有利于医院职工文明素质的提升。 2.健康宣教：为贯彻健康中国和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健康科普普及行动，着力提升市民健康素养。统筹疾病防控，够健康全人群全周期健康科普，倡导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理念，强化健康自我管理，普及健康生活方式和防疫知识，保障市民健康，提高健康期望寿命。 3.推进家庭医生制：按照上海市推进社区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2023年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项目经费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一级项目名称	申报金额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项目概述及立项依据	实施主体	实施周期
8	学科建设	190.00	190.00	1. 课题学科建设人才培养：按计划推进新一轮医学重点学科建设，推进科研项目研究，扶持3个新一轮上海市医学重点专科，支出相关费用。 2. 首席医生及政府津贴：激励医务人员的积极性，充分发挥评选出的首席医生、首席社区医生及政府津贴对象专业优势及学科带头人作用，开展新技术、新项目、业务指导、社会服务等，努力提高区域学科及医疗质量水平。 3. 全科医学培训基地教学：根据关于印发《上海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全科医学临床培训基地标准》等文件精神，加强本区全科临床培训基地和社区教学基地建设及教学管理，提升本区全科医生、全科助理医生规范化教学水平，确保参加规范化培训全科医生通过全市统考及提高学生助理执业医师资格考试通过率，快速提升定向乡村医生的医疗服务能力。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9	医疗服务	2,796.50	2,796.50	1. 社区卫生诊疗费减免：依据沪卫基层[2006]8号关于印发《本市市民社区就诊和定向转诊普通门（急）诊诊查费减免试行办法》的通知，沪卫计基层[2015]42号关于调整本市郊区村卫生室门诊诊查费减免对象范围的通知，沪财社[2017]86号关于印发《上海市门诊诊查费减免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使市民常见病、多发病首诊和诊断明确的慢性病在社区得到及时治疗，切实降低市民就医负担，逐步缓解看病难、看病贵问题，现就本市市民在社区就诊发生的普通门诊诊查费个人自负部分减免。 2. 加强医疗服务工作，提高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1. 市级医院救治专项经费：促进市级医院对松江特殊病人救治，对市级医院救治松江特殊病人合理医疗费用给予补助，提高市级医院救治积极性，减轻特殊病人经济压力。 2. 心电图远程会诊诊断费：结合2019年区招标采购签订的2020-2021远程心电服务合同价格，结合各医疗机构远程心电服务需求，需增加远程心电终端数量及购买心电图远程诊断服务费用，推进优质医疗服务下基层，助力东西部扶贫和对口支援工作，降低心电诊断服务门槛，缓解我区医疗机构及西藏定日县人民医院心电图诊断医生短缺的状况，提高心电图诊断服务质量。3. 中国医师节和5.12国际护士节经费：贯彻落实国家、上海市每年有关开展中国医师节和纪念5·12国际护士节文件精神，组织开展中国医师节和护士节有关活动，关心关爱医师和护士、学习先进典型、开展技能竞赛、评优、改进护理管理机制体制等形式多样的宣传庆祝活动，弘扬南丁格尔精神和救死扶伤精神，改善医护人员工作条件，减少护理职业健康危险因素。主要用于护理技能竞赛、评优、宣传等活动。 4. 市级专家咨询及会诊费17万：邀请市级专家会诊和进行咨询（项目论证）等工作，根据市卫生健康委医院等级评审工作的总体部署及要求开展医院等级评审工作。5. 牙防所租赁经费：根据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10	疫情防控	11,660.00	11,660.00	1. 2020年1月24日起，本市启动了 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机制，本项目为辖区内医疗卫生系统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提供医用防护物资保障，包括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疫苗接种点、发热门诊/哨点、机场防疫工作组等相关工作要求，并结合突发疫情防控和医疗机构应急处置工作需要，在医用防护物资需求上予以保障等。 2.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人员补助：新冠疫情发生以来，我区广大医务人员义无反顾冲上疫情防控第一线，为新冠肺炎的救治和疫情的防控赢得宝贵时间，根据中央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全面落实进一步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若干措施的规定、人社部规【2016】4号《关于建立传染病疫情防治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的通知》、国发明电【2020】10号和沪府办【2020】15号文精神，落实医务人员相关待遇保障，落实好应急响应期间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2023年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项目经费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一级项目名称	申报金额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项目概述及立项依据	实施主体	实施周期
11	中医药管理	30.00	30.00	根据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行动计划的通知》、《2022-2024年创建周期全国基层中药工作示范市（县）创建评审工作方案》、《上海市进一步加快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年-2023年）》及《关于进一步完善松江区中医药服务体系，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等要求，落实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各项任务，加强基层中医药能力建设，推进中医特色示范站点建设，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加大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应用，充分发挥中医药“简便廉验”优势，推进本区中医药高质量发展，满足老百姓中医药服务需求。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12	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	686.85	686.85	每年经常性运维项目，包括：松江区卫生专网网络租用(运维)、卫生信息惠民平台I期(运维)、松江区区域卫生信息化建设(运维)、松江区社区卫生综合管理平台建设方案(运维)、松江区区域卫生综合服务平台一期(运维)等。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13	妇幼保健	12.00	12.00	宣传倡导优生优育知识,并为符合生育政策的计划怀孕家庭提供免费孕前检查，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增进家庭发展能力,促进和谐社会的构建.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14	爱国卫生与健康城区	225.00	225.00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的意见》要求，贯彻“大健康”、“大卫生”理念，服务于“健康中国”整体战略，促进全民健康。区卫健委健康促进科承担区爱卫办（区健促办）具体工作，负责统一领导并协调各成员单位共同推进全区爱国卫生与健康促进工作，完成区爱卫会（区健促会）交付的其他工作任务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15	应急保障	48.00	48.00	1.医疗保障工作经费：用于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及各项大型活动医疗保障项目，包括区级卫生应急队伍通用物资储备、各类风险评估和应急保障方案。 2.卫生应急宣传演练培训：加强卫生应急核心能力建设，开展卫生应急演练，培训锻炼区级卫生应急队伍，邀请培训老师和订制教材（约1万）；为辖区居民提供卫生应急知识和技能宣教，卫生应急“五进”宣教项目纳入区卫健委十大为民服务实施项目，预计购买应急宣教用品1万份（约7万）。 3.（突发）公共卫生项目：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是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重要内容，2017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增加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服务规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的要求，建立突发事件应急流行病学调查、传染源隔离、医疗救护、现场处置、监督检查、监测检验、卫生防护等有关物资、设备、设施、技术与人才资源储备。本区每年发生传染病集聚疫情200起左右，均需要区疾控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和现场处置及后续的病人随访、疫情监测等工作，控制聚集性疫情发展和蔓延，以免构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2023年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项目经费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一级项目名称	申报金额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项目概述及立项依据	实施主体	实施周期
16	健康危险因素监测与干预	2,940.00	2,940.00	（1）按照上海市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要求，本区自2013年9月开始对全区60岁以上上海市户籍老年人开展免费接种肺炎疫苗工作，由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具体实施。（2）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的要求，开展65岁以上老人体检。（3）按照上海市免疫程序以及扩大免疫规划服务项目要求，对松江大学园区7所高校的大学新生开展麻疹类等疫苗接种工作，由7所高校开展大学新生接种前宣传告知和知情同意并设立临时接种点实施接种。（4）本区自2012年开始对全区50-74岁居民开展大肠癌筛查工作，由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具体实施，三二级医疗机构进行诊断，2016年市政府将“居民大肠癌免费筛查”列入要完成的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实事范围。（5）2012年上海市卫生计生委下发了《关于组织开展“上海市脑卒中预防与救治服务体系”建设的通知》，2016年市卫生计生委和市财政局联合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脑卒中高危人群筛查和干预工作的通知》的文件，开展脑卒中筛查和干预。（6）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精神卫生法》和《上海市精神卫生条例》精神，持续优化和完善本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保障患者治疗康复效果，维护公共卫生安全和社会和谐稳定，根据《上海市社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使用长效治疗药物工作方案》，对肇事肇祸风险高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进行长效抗精神病药物治疗，使患者维持规律用药，保持病情稳定，减少肇事肇祸意外发生。（7）根据沪松府〔2007〕97号《关于松江区农民健康体检暂行办法》，开展老龄及农业人员体检。（8）沪卫计规[2018]4号，关于印发《上海市从业人员健康检查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依法对年满16周岁以上，在本市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工作的食品生产经营、直接从事化妆品生产、公共场所直接为顾客服务、直接从事供、管水的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17	老龄健康服务管理	383.00	383.00	1.党的十九大提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构建养老、孝老、敬老政策体系和社会环境，推进医养结合，加快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2.医养结合作为重点内容纳入《“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予以推进落实。3.《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要求“深化医养结合模式”，“着力打造更加便捷、更高品质、综合连续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4.按照区委、区政府总体部署，着眼于松江发展全局和20万老年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18	优生促进	167.00	167.00	1.免费优生健康检查：关于推进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全覆盖的通知（人口科技【2013】21号）。2.青春健康项目：青春健康是提升家庭发展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计生协会的六大工作职能中，开展青春期性与生殖健康教育和咨询是其中一项工作职能。3.计生药具优得工程：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之一，2017年以来，药具被纳入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要加强宣传倡导，扩大服务的知晓率和覆盖面。4.特殊家庭关爱：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计划生育家庭扶助【2014】16号文件”精神，开展特殊家庭的家政服务、走访慰问、体检、培训等。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19	计划生育家庭发展	258.17	257.45	1.“十四五”时期，上海计划生育工作必须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按照创新发展先行者的要求，推动实现由管理为主向更加注重服务家庭转变。抓好市级项目试点工作，开展幸福家庭活动。2.加强我区计生社会工作者队伍的规范化和职业化建设。3.了解本区人口情况对于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2023年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项目经费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一级项目名称	申报金额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项目概述及立项依据	实施主体	实施周期
20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	8,903.00	8,903.00	含农村部分计生家庭奖励、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大病补助等，《上海市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实施办法》（沪卫计规【2017】1号）、《关于提高上海市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标准的通知》（沪卫计规【2021】），《上海市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实施办法》（沪卫计规【2017】2号）；上海市多胞胎特殊困难家庭领取特别扶助金的实施办法（沪卫计家庭[2015]5号）；《关于本市完善计生特殊家庭扶助关怀政策的方案》（2018年8月2日，征求意见稿）。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修订后的《上海市计划生育奖励与补助若干规定》的通知（沪府发[2017]46号），关于修订《上海市松江区计划生育特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21	网络信息系统开发、升级、建设（历年已批复）	2,671.75	2,671.75	1、区域医疗卫生一体化云平台（第一批）项目：通过打造智慧健康松江一区域医疗卫生一体化云平台，搭建统一的松江区智慧医疗云平台底座，集约化推动基层辅诊云、便民服务云、公共卫生云、医疗服务云四朵业务云建设，提升松江区智慧医疗水平。2、上海市松江区卫健委医疗收费电子票据服务平台项目：为满足上海市“便捷就医服务”数字化转型工作要求和医疗收费电子票据管理改革需求，打造区级医疗收费电子票据服务平台，接入23家区属医疗机构，实现医疗票据的申领、分发、开具、存档管理，满足医院财政电子票据管理的基础需求，同时适应区财政、区卫健委、市卫健委对辖区内医疗机构的管理需求。3、上海市松江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核心应用系统上云项目：通过购买可靠的私有云平台资源服务，将松江区15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22	交大医学院松江研究院	25,000.00	24,155.00	松江研究院日常运行和团队建设专项经费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23	基础设施维护	49.80	49.80	实施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视频监控系统改造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构建从前端监控设备、网络传输体系、数据汇聚、整理与分析到后端应用的深度融合的全方位，立体化，系统性的监控体系。	上海市松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01.01-12.31
	合计	67,395.34	66,549.62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详见附件）

（ 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 ☐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主管单位				实施单位		
计划开始日期				计划完成日期		
项目资金（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20 年-20 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